

为孩子掀起世界的一角

天天典藏 黄蓓佳
Tiantian Diancang Huang Beijia

住在橘子里的 仙女

被誉为“一生都能阅读的作家”

用写作成人文学的
写作儿童文学



zhu zai ju zi li de
xian nü



人民文学出版社



天天出版社

天天典藏 ♥ 黄蓓佳
Tiantian Diancang Huang Beijia

住在橘子里的 仙女



人民文学出版社



天天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住在橘子里的仙女 / 黄蓓佳著. — 北京 : 天天出版社,

2010.11

(天天典藏 · 黄蓓佳)

ISBN 978-7-5016-0318-3

I. ①住… II. ①黄… III. ①童话—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①I287.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0) 第183563号

责任编辑: 王晓亚 王 苗

美术编辑: 罗曦婷

责任印制: 史 帅

住在橘子里的仙女

黄蓓佳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天天出版社 出版

<http://www.tiantianbook.com>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编:100705

北京市东中街42号 邮编:100027

保定市中国画美凯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人民文学出版社 天天出版社发行部 总经销

字数71千字 成品尺寸148×210毫米 32开 印张5.125 插页8

2011年1月北京第1版 2011年1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0000

ISBN 978-7-5016-0318-3 定价16.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 010-64169902

谁让我如此牵挂

——黄蓓佳自序

一九七八年，是我从事儿童文学写作的开篇之年。之前我也写作，写的却是成人文学。

那一年我进入北大中文系读书。那一年也是“文革”噩梦彻底结束、改革开放新时期的开始。我的世界观、文学观随同新时代和新生活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使我深陷彷徨之中，不知道往下的路如何去走。我尝试换一种创作状态，刚好又收到江苏《少年文艺》主编顾宪谟老师的约稿信，就给他写了一篇儿童小说《星空下》。

小说很快发表，并且紧接着在江苏省获奖。顾老师跟来了极为热情的信，鼓励我再写。我寄去的第二篇作品是散文，叫《化妆晚会》，刊物以同样快的速度发稿。就这样，一来二去，我成了《少年文艺》的忠实撰稿人。

顾老师给我的信，平均十天一封。信中他从不吝惜溢美之词，对我的作品总是无保留地夸赞。那时候我年轻，年轻是听不得表扬的，读者一喜欢，编辑一欣赏，再获上几个小奖，劲头就像高烧时的体温表，噌噌地上去了。我写得忘记了白

天和黑夜，忘记了上课和考试，忘记了寒假和暑假。有时候刊物一期能发两篇我的稿子，我不得不用一个真名、一个笔名。

至今我常常碰到一些四十来岁的为人父母者，他们牵着孩子的手来买我的最新作品时，总是感慨万端地说：“小时候我是读你的儿童小说长大的呀！”这时我心里忍不住有一种震颤，是发自内心的感动。世界这么大，人和人之间的相知相识都是缘分，《少年文艺》当了一回纽带，它把我和读者们亲密地系到了一起，使我的收获远胜于耕耘。寂寞人生路上，每当想到有人在读着我的作品，在喜爱着我的作品，心里的感激无以言说。

北大毕业，回江苏工作。结婚了。做母亲了。进江苏作协当专业作家了。顾宪谟老师退休了。我不再写儿童文学了。

一晃十几年过去。我写成人的短篇、中篇、长篇。写散文和随笔。写电影剧本、电视剧本。偶然地，想起从前在大学宿舍里挥汗如雨为《少年文艺》赶稿的日子，竟有点恍然如梦的错觉。

一九九六年，我的女儿小学升初中。身为母亲的我，和孩子共同经历了一场算得上惨酷的升学大战（那一年小学升初中是要凭成绩录取各等级学校的）。考试结束，尘埃落定，我在整理家中堆积成山的复习资料和模拟试卷时，心中感到了酸涩：我们的孩子就是这样举步维艰地跨入人生的吗？他们必须要这样过关斩将，杀得尸横遍野血流成河才能被社会发一张“许可证”吗？

很随意地，我和我的同事和朋友们谈起感想，竟得到一致的赞同和怂恿，他们说，你写出来吧，写成小说吧。

就这样，我用了大概二十天的时间，写下了《我要做好

孩子》。平均日写万字。对于人到中年又家务缠身的我，这几乎是一种不可思议的狂奔速度。不是我自己在奔，是我的文字、我的人物、我的故事在引领我疾走。写的就是我女儿的生活，我们家庭的生活，女儿在学校的生活。太熟悉的内容，简直不需要编排，不需要想像，只需在书桌前坐下来，无数生动的场景便争先恐后要涌出笔端，有一种欲罢不能的酣畅。

小说完成后，又以最快的速度出版。大概也是一个月吧。记得我是十二月初才决定写这本书，春节刚过，漂亮的样书已经送到我的手上。女儿先看。她是自己在看自己，连看三四遍，一边看，一边嘻开嘴巴，一个人偷着乐。然后，我开始在不同的场合听到了孩子们惊叹一句同样的话：金玲跟我真像啊！阿姨你怎么知道我的事情的呢？

我当然不知道他们。可我知道我的女儿。我的女儿是千千万万个“他们”中的一个。我写好了女儿的故事，自然就写好了“他们”的故事。

同样是受编辑和读者们的鼓舞，同样是一发不可收的热情，我接着又写了《今天我是升旗手》，写了《我飞了》，写了《亲亲我的妈妈》，写了《你是我的宝贝》和《五个八岁》。我惊喜地发现，当年写作儿童文学的感觉还在，当年的快乐也还在，我希望自己还能够再一次飞翔。

快乐并忧伤，或者说，快乐并思想，这是我自己写作儿童小说的要求。不有趣不行，仅仅有趣更不行，得让我的文字和人物在孩子心里留下来，很多年之后还能记住一部分，在他们回想童年时，心里有一种温暖和感动。

我时刻都在问自己：我做到了吗？

生活是如此丰富，我写作的过程，就是享受生活的过程。

无数次地，当我给我笔下的孩子划出一个生活圈子的时候，我同时也就成了这个圈子的隐身的成员，呼吸着他们的空气，偷听到他们的对话，也感受着他们的痛苦，最后又和他们一起飞扬。我可以同时变身为几个孩子，时而张三，时而李四，他们的快乐和忧伤我都能懂。我和他们之间有一条秘密的心灵通道，一旦变身，我就能够进出自如。时常有人问我：你是如何揣摩儿童心理的？我觉得这句话问得奇怪：我干吗要揣摩呢？我真的不需要揣摩，因为我的人物和我自己成为一体，我们彼此相知，感同身受。

这就是写作的魅力：每一部书都是一段生命，一种面孔，一些梦想。我写了，我就代替我的很多人物生活过了，享受过了。我自己的生命在这其中日益丰富。

谁在让我如此牵挂，多时不见就魂牵梦绕？是我亲爱的读者，亲爱的孩子们。离开他们的目光，离开他们的鼓励，我的心中会空荡荒凉。

从一九七八年到现在，已经过去了三十多年。漫长，可是实际上却又短暂，短暂得好像一回头就可以看见我当年扎着小辫子去邮局寄稿件的样子。

在我刚刚提到的几部小说中，《我要做好孩子》、《今天我是升旗手》、《亲亲我的妈妈》都已经多次获得国家大奖，入选教育部门和出版部门开列的必读书目，但是我个人比较心爱的却是一本《我飞了》。我在这本小说的《后记》中写道：最后一天在电脑上点击了“存盘、打印”的时候，我坐在冬日的窗前，心中感受着一种无边无际的纯净和光明。我忽然很舍不得离开我的这两个孩子——单明明和杜小亚。他们像我笔下无数的人物一样，只是我生命中的匆匆过客，且哭且

笑地陪伴我三两个月之后，倏忽而去，从此便无影无踪。我心里留下的全都是快乐，那种带着忧伤带着想念带着祝愿的快乐。

我也写过一些从前的故事，我的童年和少年时代的故事，比如《漂来的狗儿》，比如《遥远的风铃》，比如《黑眼睛》。我已经替别人写过很多童年故事，也应该替自己写一点，留下一个纪念。书中写到的梧桐大院是我儿时生活时间最久的院子，书中主人公小爱的家庭差不多是我的家庭，那个长满芦苇花的美丽小岛，是我度过青春时光的插队地点，还有八十年代的“青阳”小城，实际上是最熟悉最难忘怀的故乡城镇。这一类的作品，可能以后我还会写得更多。我不担心现在的孩子能否读懂从前。对于好的文学作品来说，历史、年代、背景从来都不是一个问题，因为古往今来人性是相通的，人的灵魂的改变不会如城市风貌的改变那样快捷、果断、挥挥手不带留恋。灵魂总是要恋旧，要回顾，要一步三叹，要徘徊低惋。灵魂总想知道自己的历史，还想知道自己的父辈、祖辈、祖祖辈辈的历史，想知道他们从哪儿走过来，经历过什么，遭遇过什么，欢乐和悲伤过什么，激动和郁闷过什么。读这一类的小说，其实是读从前孩子的生活状态，读出那个时代的尖叫、追寻和梦想。那些昨日的影像，已经泛黄，可是并不破旧，更不破碎，相反，因为积淀了岁月的沉渣，反倒散发出怀旧的温暖，有大地深处的气味，有旧棉衣柔软的手感。

我笔下的孩子们：金铃、肖晓、单明明、狗儿、弟弟、小芽、艾晚、梅香、小米……他们的诞生之日，就是离开我生命的时刻。离开我的姿态是同样的：我的手一松，他们就如鸟儿

一样扑棱棱地从我的键盘上飞起来，眨眼间不见了踪影。我永远都不知道他们最终会飞到谁的家里，和哪一个爱读书的孩子结为好友。

可我喜欢看到他们的飞翔。我知道他们已经飞遍全国，飞到了亚洲各地，还飞到欧洲的不少地方，和蓝眼睛黄头发的孩子们交上了朋友。我祈愿他们能够保持体力，一直飞到未来。

我知道我是努力的，我把孩子当上帝一样尊敬，从来都没有低估他们的智慧和能力。我努力追赶孩子们前进的步伐，像夸父追日一样辛苦。这样，孩子们进步了，我的作品也就进步了。

还要努力。写作的快乐就在努力之中。

目录 mulu

住在橘子里的仙女·····	001
欢喜河娃·····	050
小渔夫和公主·····	100



住在橘子里的仙女

Zhu zai ju zi li de xian nǚ

从前，在雪山下面的遥远国度里，有一个聪明善良又非常淘气的小王子。他的父母掌管着大片丰饶富足的 land，统领着数以万计的人民，有数不过来的牛羊和满房满库的奇珍异宝，却在年近半百时才生下了小王子，自然是千宠百顺，所以小王子调皮任性，像一匹总爱闯祸的小马驹儿一样，叫人又爱又气。好在他生性纯良，心地美好，偶尔犯下一些小小的错误，总是能够及时纠正，让人们对他的喜爱有增无减。

有一天，小王子从他的侍臣手里得到一把弹弓。这弹弓用金丝缠把，镶嵌着小小的红蓝宝石，皮带是

晒干的鹿筋编制而成，精美而且合手。小王子喜欢得不知道怎么才好，马上跑到了王宫的后阳台上，用小石头做的弹子打鸟玩儿。他射出一颗又一颗石子，不断地打中在王宫花园里栖息的鸟儿的尾巴，造成一阵又一阵的惊慌和喧闹。奇怪的是，鸟儿们没有一只落地而亡。小王子实在是个善良的孩子，他手里的石子绝不瞄准鸟儿的头部。玩耍归玩耍，如果要让无辜的鸟儿死在他的手下，他于心不忍。

在脚边的石子差不多尽数射出，小王子已经意兴阑珊的时候，隔着王宫花砖砌出的围墙，从远远的河岸边走过来一个背水的老婆婆。她老得牙齿差不多掉光了，眼睛也混浊了，头发白得像一簇深秋的芦苇花，在野风里颤颤地飘动。一只半人高的水桶压在她佝偻的腰背上，她步履蹒跚，喘息艰难，边走边大声地叹气，摇头。

小王子手中只剩最后一颗石子，正在东张西望不知打什么才好，见到这个背水的老婆婆，顿时玩心大起，举起弹弓，瞄准她身后的水桶，啪地把石子打出。小王子这一次瞄得很准，打得也很有力量，水桶应声而破，豁了一个大大的口子，清清的河水从漏洞里哗

啦啦流出来，瀑布一样冲洒到地上，老婆婆顷刻间被脚下小小的汪洋包围了。她的鞋袜湿了，裤子也湿了。她又气又急，一屁股坐在湿漉漉的泥水里，抚着破了洞的木桶，呜呜地低声哭起来。

小王子咬着嘴唇愣在那里。刚才他打弹弓的时候只是因为好玩，一点也没有想到这颗石子打出去的后果。此刻老婆婆羸弱无助的样子使他心生后悔，他知道自己一不留神做出了伤害别人的坏事。

小王子毕竟是个知错能改的孩子，他意识到了自己的不对之后，马上扔下弹弓，三步并作两步地冲出王宫，奔到河边，连声地道歉，又搀扶着老婆婆起来，把她扶到干净的地方坐下，重新奔回宫中，找来了木头和工具，亲手补好木桶上的破洞，背着木桶到河边去，打了满满一桶水，一直帮老婆婆背到她的家里。

老婆婆原先打上来的水是河边苦苦的浑水，小王子打上来的水是河中间甜甜的清水，因为他为了打这桶水，挽起裤腿一直蹚到河流的深处。

老婆婆不再伤心啦，她坐在太阳地里，仰起脑袋，望着小白杨树一样挺拔英俊的王子，满脸都是慈祥的笑容，一个劲地夸奖小王子善良、孝顺。老婆婆说：“太

阳有月亮做伴，河水有鱼儿同嬉。王子你有一颗金子一样发光的心，应该找天上的仙女做你的妻子。去找泽玛姬吧，只有她能够配得上你。”

王子听得糊里糊涂，他从来没听说过泽玛姬这个名字。“老婆婆，”王子问，“谁叫泽玛姬？她是个什么样的人？住在哪里？”

老婆婆抿嘴笑了笑，脸上的皱纹一条一条舒展得像太阳的光芒：“泽玛姬啊，她是个美丽的仙女，住在很远很远的地方。她的容貌比天上的星星和海里的珍珠还要明亮，她的性情比山顶的白云和织机上的棉花还要柔软。能娶到泽玛姬做妻子的人，是世界上最幸福的人。”

王子想了想，斩钉截铁地说：“我要娶泽玛姬做我的妻子。”

老婆婆笑眯眯地说：“那好吧，骑上一匹最快的马，穿上一双最结实的靴子，去找美丽的仙女吧。记住啊，你要朝着东方日夜不停地走。不畏艰险地走，走到第十天头上，你会看见一片密密匝匝的橘林，林子里有一棵最高最茂密的橘树，那就是仙女泽玛姬的家。你下了马，爬到树上，找到一只拳头大小、金光灿灿的

橘子，把它摘下，揣进你的怀中，然后立刻骑马离开橘林。可是你千万要记住，路途上千万不要剥开橘子的皮，无论你多么想看看泽玛姬的容貌是什么样，你也一定要忍住。”

王子快乐地朝老婆婆鞠了一个躬：“谢谢老婆婆，我会做到的。”

王子他告别了老婆婆，满心欢喜地往回走。他走到河堤上的时候一回头，老婆婆不见啦，她住的那间草色金黄的茅屋也不见啦，像是被一阵风呼啦啦地吹走了一样。小王子的心里又是惊奇，又是敬佩，他知道老婆婆一定是个非同一般的人。

接下来的时间，王子在宫里坐卧不安，一想到即将见面的仙女泽玛姬，他胸口里就好似揣上了一只兔子，蹦蹦跳跳个不停，恨不得立刻骑上马儿就出发上路。老国王看他转来转去像热锅上的蚂蚁一样，询问他是不是碰到了什么为难的事。王子忍着心里的兴奋想：“我一定不能说，要是说出来，年迈的父母一定不相信世上还有住在橘子里的仙女，也不会让我独自走这么远的路。”王子就使劲憋着笑，不让自己高兴的样子露在脸上。

好不容易盼到太阳落山了，月亮出来了，王宫里的老老少少全都睡熟了，王子换上一件百蝶穿花的五彩箭袍，腰间束一条金丝腰带，脚上穿一双筒边镶有绿松石的小牛皮靴子，悄悄下了楼，到马厩里挑选了一匹最快最漂亮的栗色儿马，飞身骑上，马鞭一扬，朝着东方飞奔而去。满世界的月光像遍地铺撒的碎银，王子和他的快马把洁白如水的路面割出一条飞速掠过的笔直线条。

一人一马昼夜不停地赶路，跑过了白皑皑的雪山，银闪闪的冰川，清粼粼的江河，绿茵茵的草原。一路上铁制的马掌磨坏了几副，王子脚上结实的皮靴也磨掉了半个脚跟。他自小在王宫中被呵护长大，还从来没有吃过这么多的苦，遇上过这么多的艰难和险阻。但是王子是一个勇敢坚强的小伙子，为了寻找美丽的仙女泽玛姬，他咬牙坚持下来了。

到第十天的头上，太阳初升的那一刻，王子骑马进入一片幽深的谷地。他果然看见了一大片密密匝匝的橘林，橙色的阳光把林子里每一片树叶都照得闪闪发亮，柑橘的芳香从叶脉里丝丝缕缕地散发出来，沁入王子的鼻腔，把他全身的疲劳荡涤得干干净净。他

着魔一样地下了马，缓缓地、面带笑容地走进橘林。一棵最大最茂密的橘树耸立在林子中间，树干有一人围抱那么粗壮，巴掌大的叶片绿得滴油，金黄色的果实簇簇累累，像挂了满树的铃铛。一切都如背水老婆婆所说，而且比她口中讲出来的更加美好，更加神奇。

王子走到树下，手攀着枝干，猴子一样爬到树上。他拨开茂密的枝叶，寻找那只金光闪烁的橘子。可是他发现眼前的橘子都是差不多的形状和大小，差不多的颜色和气味，他眼花缭乱，举棋不定，摸摸这个，看看那个，不知道该摘下哪一个才是。

这时候，一群爱热闹的小鸟闻讯飞了过来，在树梢间跳来跳去，最终围绕在一只圆溜溜、金灿灿的橘子前，叽叽喳喳地唱着：“树上就是这个果子最香最甜了，人间就是果子里的仙女最美最好了。”

王子一听，知道鸟儿是在给他暗示，立刻伸手，把这只沉得坠手的橘子摘了下来。

王子刚把橘子揣进怀中，衣扣还没有来得及扣上呢，从远远的天边忽地刮过来一阵狂风。风势迅猛而凌厉，遮天蔽日，飞沙走石，刹那间天黑了，地昏了，巨大的树干簌簌摇晃，发出痛苦的呻吟，树叶和果实